

#### 学籍管理工作主要内容:







### 学 籍 异

保留入学资格

患病或特殊原因无法报到,保留入学资格一年;入伍高校新生保 留入学资格至退役后两年内。无学籍

因病需住院治疗、经济困难无法继续学习、出国留学、一年内请 假超过总学时1/3者等。请假手续。休学1年为限,最多为2年

各学年累计8门及以上不及格(手册37页)

保留入学资格、保留学籍或休学期满按规定报到注册,审查合格 后恢复学籍

符合转学条件(因病需要在原籍照料),可申请,需要经过两地 教育部门审批。转移学籍档案

符合转专业条件:可申请,经学校审查同意报教育厅审批。在校 期间只能转一次。

在校生应征入伍, 本人自愿申请保留学籍。

取消学籍(高考舞弊、招生舞弊、其它): 退学(患病、成绩低 劣、自动退学、自费留学、其它): 死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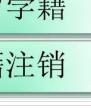
休学

留级

复学

转学

转专业







### **多必么思练学院**

异动类型	共同点	区别	备注
休学	1.本人申请 2.须提供证明材料	1.学籍状态:有学籍 2.对象:在校生 3.原因:患病、经济困难、就业等 4.年限:一般为1年最长为2年。休学期满未办理 复学手续或复查不合格者作退学处理	注意审查在校 学习时间,最 长为"学制+2"
保留入 学资格	1.本人申请 2.须提供证明材料	1.学籍状态:无学籍 2.对象:未入学新生 3.原因:患病、应征入伍等 4.年限: a.入伍高校新生保留入学资格至退役后2年内; b.其他为为1年。期满未办理入学手续或审查不合格作退学处理	注意审查退役 证明时间
保留学籍	1.本人申请 2.须提供证明材料	1.学籍状态:有学籍 2.对象:在校生 3.原因:应征入伍 4.年限:退役后2年内。	注意审查退役 证明时间



### **沙山上思源学院**

#### 休学 (保留学籍)

- 1. 学生本人持书面申请
- 2. 学生提供支撑材料,辅导员、二级学院院长审核签字
- 3. 学生到教务二处学籍科领取休学(保留学籍)手续表,并按表格要求到相关部门办理手续
- 4. 休学(保留学籍)手续表交教处二处存档
- 5. 教务二处出具休学(保留学籍)通知书
- 6. 结束



# **多少女思绿婷院**

学生提供支撑材料辅导员、二级学院院 长审核签字

支撑材料 (原因)

体学

A 患病:

心理疾病(由心理咨询中心鉴定或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证明)、其他疾病(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证明)

要有明确的建议休学字样

# **多少女思练考院**

学生提供支撑材料辅导员、二级学院院长审核签字

支撑材料 (原因)

休学

B 创业:

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中心鉴定审核

C 应征入伍(保留学籍)<br/>学生持入伍通知(或当地武装部证明)

D 其他

由教务处审核



### **多少女思练摩院**

#### 注意事项

休学(保留学籍)学生如果不及格课程达到留级条件,复学面临留级处理,一定提前告知学生。

休学年限就得注意了(学制+2)



### 

#### 复学

- 1. 学生本人持书面申请
- 2. 学生提供支撑材料,二级学院院长审核签字
- 3. 学生到教务二处学籍科领取复学手续表,并按表格要求到相关部门办理手续
- 4. 复学手续表交教处二处存档
- 5. 进入新编班级上课
- 6. 结束



# **多少女思绿婷院**

学生提供支撑材料辅导员、二级学院院 长审核签字

支撑材料(原因)

复学

A 患病:

心理疾病(由心理咨询中心鉴定或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的康复证明)、其他疾病(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的康复证明)



# **多少女思练考院**

学生提供支撑材料辅导员、二级学院院 长审核签字

支撑材料 (原因)

复学

B 创业:

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中心鉴定审核

- C 应征入伍(保留学籍) 学生持退伍证
- D 其他 由教务二处审核



### 砂山上思绿塘院

退学

#### A 学生处审核





退学

#### B 作退学处理学生

教务二处根据二级学院所报退学生名单(二周未报到注册、二周未参加教学活动、二次留级)审核后 由学生所在二级学院送《学生退学处理预告知单》 提交院长办公会研究审核 校长办公会决议,学校制发退学处理文件 到教务二处学籍科领取离校手续表 到手续表中涉及部门办理手续

### 砂山及思源学院

#### 退学

退学手续表(离校手续表)交教务二处学籍科存档 → 教务二处出具退学证明 → 学生领取本人档案

结束



# **多好女思练考院**

#### 学生考勤管理规定(请假)(新册73页)

西思院发[2012]67号文件规定

- 1.请假三天内者,由辅导员审批;
- **2.**请假三天以上一周以内者,由辅导员签意见,二级学院院长审批;
- **3.**请假一周以上由二级学院辅导员、院长审批后提交教务处批准。
- "因病、事假等<mark>累计</mark>缺课超过一学期的三分之一(一个 月)者由辅导员报教务处令其休学"

## 砂山上思源学院

#### 考核管理规定(销假)

西思院发[2012]67号文件规定

"凡未请假或请假未批准,以及假期已满未续假或续假未准而缺席者,概作旷课论处"。(学生本人持有效证件销假)请假期满,应履行销假手续。

西安思源学院学生违纪处分规定第十二条(学生手册109页)。 旷课累计达10学时,给予警告处分...... 两周不参加教学活动,可 作退学处理。



#### 学生信息修改

教育部**41**号令第三十四中"学生在校期间变更姓名、出生日期等证书需填写的个人信息的,应当有合理、充分的理由,并提供有法定效力的相应证明文件。学校进行审查,需要学生生源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及有关部门协助核查的,有关部门应当予

以配合"高考后修改

